

证券代码：300438

证券简称：鹏辉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3-038

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担保事项的补充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担保事项的议案》，并于2023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《关于担保事项的公告》（2023-031）。现将有关情况补充公告如下

补充披露前：

（一）公司计划为各子公司提供担保明细如下：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直接/间接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截至2023年4月20日担保余额（亿元）	新增担保额度（亿元）	是否关联担保
公司	珠海鹏辉能源有限公司	100%	72.50%	5.53	16	否
公司	河南省鹏辉电源有限公司	100%	71.93%	3.16	15	否
公司	柳州鹏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100%	81.68%	6.64	6	否
公司	鹏辉能源常州动力锂电有限公司	100%	63.89%	1.06	3	否
公司	佛山市实达科技有限公司	75.92%	58.82%	0.78	3	否
公司	江苏天辉锂电池有限公司	51%	68.54%	0	3	否
公司	衢州鹏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100%	79.31%	1.23	3	否
公司	广州鑫晟创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100%	76.21%	0	1	否
合计				18.40	50	—

注：上述担保额度为预计额度，除江苏天辉外，其他被担保主体的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。

（二）子公司计划为公司、其他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明细如下：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截至2023年4月20日担保余额（亿元）	新增担保额度（亿元）	是否关联担保
珠海鹏辉能源有限公司	公司、其他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、孙公司	12.34	50	否
河南省鹏辉电源有限公司	公司、其他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、孙公司	3.50	50	否



提供完整的电源解决方案

柳州鹏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公司、其他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、孙公司	0	20	否
衢州鹏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主体公司、其他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、孙公司	0	30	否
鹏辉能源常州动力锂电有限公司	公司、其他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、孙公司	0	10	否

补充披露后：

(一) 公司计划为各子公司提供担保明细如下：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担保方直接/间接持股比例	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	截至2023年4月20日担保余额(亿元)	新增担保额度(亿元)	是否关联担保
公司	珠海鹏辉能源有限公司	100%	72.50%	5.53	16	否
公司	河南省鹏辉电源有限公司	100%	71.93%	3.16	15	否
公司	柳州鹏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100%	81.68%	6.64	6	否
公司	鹏辉能源常州动力锂电有限公司	100%	63.89%	1.06	3	否
公司	佛山市实达科技有限公司	75.92%	58.82%	0.78	3	否
公司	江苏天辉锂电池有限公司	51%	68.54%	0	3	否
公司	衢州鹏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100%	79.31%	1.23	3	否
公司	广州鑫晟创赢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100%	76.21%	0	1	否
合计				18.40	50	—

注：上述担保额度为预计额度，除江苏天辉锂电池有限公司外，其他被担保主体的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。在调剂发生时，对于资产负债率70%以上的担保对象，仅能从资产负债率70%以上的被担保方处获得担保额度。

(二) 子公司计划为公司、其他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明细如下：

担保方	被担保方	截至2023年4月20日担保余额(亿元)	新增担保额度(亿元)	是否关联担保
珠海鹏辉能源有限公司	公司、其他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、孙公司	12.34	50	否
河南省鹏辉电源有限公司	公司、其他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、孙公司	3.50	50	否
柳州鹏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公司、其他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、孙公司	0	20	否
衢州鹏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主体公司、其他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、孙公司	0	30	否
鹏辉能源常州动力锂电有限公司	公司、其他全资子公司、控股子公司、孙公司	0	10	否

注：1、上述“被担保方”仅包括公司、珠海鹏辉能源有限公司、河南省鹏辉电源有限公司、柳州鹏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、鹏辉能源常州动力锂电有限公司、佛山市实达科技有限公司、江苏天辉



锂电池有限公司、衢州鹏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、广州鑫晟创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。

2、上述担保额度为预计额度，除江苏天辉锂电池有限公司外，其他被担保主体的额度可相互调剂使用。在调剂发生时，对于资产负债率 70%以上的担保对象，仅能从资产负债率 70%以上的被担保方处获得担保额度。

除上述补充内容之外，原公告其他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8 日